

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4 月 1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 年 4 月 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3 月 31 日 15:00 至 2016 年 4 月 1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阴市云亭工业园区公司 4 楼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表决方式：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 凡 2016 年 3 月 28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会议表决;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二)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内容进行了充分披露,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8、所持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的相关投资者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4 年 9 月修订)》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1: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补选邹爱国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补选周子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非独立董事的补选。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股东须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式样见附件三), 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 以便登记确认(信封须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 2016 年 3 月 31 日(星期四) 9:00-11:30、13:00-16: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江阴市云亭工业园区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编: 214422。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 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本次股东大会联系人: 王学良, 联系电话: 0510-86017020, 传真号码: 0510-86158880。

六、备查文件

1、《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3 月 16 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5135
- 2、投票简称：保利投票
- 3、投票时间：2016年4月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 13:00-15:00。
-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 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 (3) 根据议题内容填写选举票数。
-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在投票当日，“保利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2)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议案1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股东持有的投票权数=所持公司表决权股份数*2	累积投票制
1.01	补选邹爱国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1.02	补选周子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4)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表 2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股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股
...	...
合 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5) 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3 月 3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1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公司）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就行表决。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说明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1.01	补选邹爱国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投票权数=股东所持公司表决权股份数*2
1.02	补选周子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委托人应按累积投票制对受托人明确指示具体投票股数，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名称或姓名：

受托人名称或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日期：

附件三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联系地址：	邮编：